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假日酒店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，监事会主席王文章先生、监事向开满先生、季文博先生、袁辉先生现场参加会议，监事罗彩云女士通过视频参加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会议选举王文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王文章先生简历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5 月 18 日

附件：

王文章先生简历

王文章先生，汉族，1964年11月出生，1984年7月参加工作，中共党员。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MBA，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管理研究生学历。正高级会计师，全国会计领军人才，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。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，2014中国CFO年度人物，2015年中国国际财务卓越人才。现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，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召集人、审计部经理。财政部第二届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委员，第二届管理会计咨询专家，第四届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，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信用专家暨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，中国煤炭经济研究会理事暨煤炭经济智库专家，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。中央财经大学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、首都经济贸易大学、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客座导师。曾任中煤建设集团财务部副主任、财务审计部主任、财务部经理、中煤建设集团纪委委员；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、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兼中联煤层气有限公司监事；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总会计师兼中储棉广州公司（筹）董事长；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总会计师（正职待遇）。2017年8月至今，任大屯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熟悉企业管理、财务、会计、审计等工作，拥有较强的创新意识、丰富的经营管理与财务会计工作从业经验。